

乐山市五通桥区 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 (2021—2030 年)



乐山市五通桥区农业农村局
四川科瑞远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5
一、规划背景	5
二、规划意义	7
三、规划依据	15
四、规划范围、规模及期限	18
第二章 发展形势	20
一、建设成效	20
二、主要问题	26
三、有利条件	28
四、建设潜力	34
第三章 总体要求	37
一、指导思想	37
二、基本原则	37
三、总体目标	39
第四章 规划布局	42
一、规划原则	42
二、规划布局	43
第五章 建设标准及建设内容	44
一、建设标准	44

二、建设内容	51
第六章 建设任务	57
一、总体建设任务	57
二、分年度建设任务	58
三、永久基本农田规划建设情况	64
第七章 建设监管和后续管护	65
一、严格建设监管	65
二、规范竣工验收	66
三、统一上图入库	67
四、加强建后管护	67
五、严格保护利用	68
第八章 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	71
一、投资概算	71
二、资金筹措	71
第九章 预期效益	72
一、经济效益	72
二、社会效益	73
三、生态效益	75
第十章 保障措施	76
一、加强组织领导	76
二、做好衔接协调	77

三、落实资金保障	77
四、加大科技支撑	78
五、严格监督考核	79
六、做好风险防控	80
第十一章 高标准农田十年规划相关附图	81
一、现状图	82
二、规划图	82

第一章 总则

一、规划背景

建设高标准农田，是巩固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举措。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国办发〔2019〕50号）明确提出了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任务。到2020年，全国建成8亿亩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到2022年，建成10亿亩高标准农田，以此稳定保障1万亿斤以上粮食产能；到2035年，通过持续改造提升，全国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进一步提高，不断夯实国家粮食安全保障基础。

2019年9月，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农业“10+3”产业体系推进农业大省向农业强省跨越的意见》（川委发〔2019〕21号）提出了到2020年底全省建成“旱涝保收、宜机作业”的高标准农田4500万亩以上，并指出适当提高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标准，中央、省级和市县财政补助资金每亩共计不低于3000元。2020年7月，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巩固和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20〕51号）对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规划提出了具体要求。

《四川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提出：到2035年，通过新建高标准农田，对未达标的高标准农田进行改造提升，全省高标准农田保有量和质量进一步提高，粮食产量稳定保障在720亿斤以上，绿色农田、碳汇农田、数字农田进一步推广，权责明确、主体多元、保障有力的高标准农田长效管护机制基本形成，粮食及重要农产品的安全保障能力持续提升。

近年来，乐山市深入贯彻“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全市粮食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将建设和管理高标准农田作为助力脱贫攻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现代农业产业发展的举措，按照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依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牢守建好“天府良田”扎实做好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确保将符合立项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乐山市五通桥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瞄准建设现代农旅融合示范区发展定位。坚持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契机，紧抓国家长江经济带的战略部署和“一带一路”发展机遇，本着“集中连片、因地制宜、重点建设”的原则，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各项要求，紧扣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田、土、水、路、林、电、技、管、制等九个方面建设内容，构建科学统一、层次分明、结构合理的分区域分类型的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体系，实现可持续发展。

为加快发展现代农业，确保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进一步提高农业水土资源利用效率，提升农业科技应用和农业机械化水平，促进农业持续增产稳产，结合五通桥区“十二五”以来高标准农田建设情况和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情况，结合“两区”划定、农用地类别划定等成果，通过走访、调研、座谈、了解各方意愿的基础上，根据《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四川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乐山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乐山市五通桥区“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参照《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管理办法（试行）》（农建发〔2021〕1号）、《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2022）和四川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技术规范》（DB51/1872-2018）等国家、四川省行业技术规程、规范，编制了《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二、规划意义

（一）规划的必要性

1.保障粮食安全，解决基本口粮的需要

“民为国基，谷为民命”，粮食安全事关国计民生，意义重大。高标准农田建设是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确保粮食安全的重要举措。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将极大地提高农业的综合竞争能力，为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打下坚实的基础，是国家产业

化理念的具体体现。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粮食生产既有自然风险，又有市场风险，更是弱势产业。因此，要按照国家的鼓励措施和优惠政策，实施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高产稳产的农田，提高粮食生产能力，大力发展粮食生产，为国家提供更多的商品粮，保障粮食安全，解决基本口粮。

2.发展壮大特色产业的需要

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以完善利益联结机制为核心，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构建农业与二三产业交叉融合的现代产业体系，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这是我们农业农村工作必须坚持的指导思想，也为我们今后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提高产业质量，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实现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指明了方向。提出“要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规划紧紧围绕乐山市五通桥区产业发展总体布局，坚持“以点带面、整体推进”思路，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与五通桥区产业规划发展结合实施，进一步推动优势产业向优势区域集中。项目规划区特色农业产业已成为富民强村的一大支柱产业。

因此，通过以“水利设施配套、田间道路畅通、土地平整肥沃、科技先进适用、优质高产高效”的高标准农田建设，为农业产业化发展创造了条件，推动了规划区农村种植、旅游产业的发展，助推了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大幅度增

收。

3.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需要

高标准农田建设作为完善基础设施、提高耕地质量和保障粮食安全的必要措施，已成为中央推动新时代“三农”工作，激发乡村振兴动力活力，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农村繁荣的一项重要战略部署。

高标准农田建设是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确保粮食安全的重要措施，也是现代农业的基础、产业兴旺的保障。我们要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全面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把高标准农田建设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起来，改善贫困落后地区生产条件，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为乡村振兴夯实基础。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与美丽乡村建设结合起来，把工程规划设计融入当地农村风貌，促进田园风光塑造与村庄环境整治协同发力、相得益彰，让农村成为农民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

4.增加农副产品供给的需要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形成了一批优势特色农业种、养基地，为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保障农产品供给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做大做强优质特色产业，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因此，高标准农田建设对于有效确保农产品的供给具有极为重要的作用和积极意义。

5.发展现代农业的需要

通过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能促进规划区良好的资源优势充分转化为产业优势和经济优势，使规划区农田水利建设、田网建设、路网建设得到进一步完善，促进规划区农业生产条件的进一步改善，使农业科技成果向生产力转化的幅度更宽、程度更高，为规划区的农业机械化、生产规模化、产业现代化奠定良好基础；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平台，围绕现代农业产业基地、产村相融示范片产业发展建设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将为产业发展和农业机械化奠定良好基础。建好基地带产业，依托产业引龙头，引导推进土地规模经营，发展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倾力打造优质粮油生产基地、现代农业产业基地、产村相融示范基地和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做大做强优势产业，做响做亮产业品牌，助推产业发展，促进农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化升级，形成农业区域化布局、专业化生产和产业化经营，促进农业增长方式的转变，促进农民收入大幅度增长。

6.改善农村环境的需要

高标准农田建设把中低产田土改造与新农村建设有机结合，围绕群众最关心、最欢迎的农田生产设施和便民设施，解决群众多年想办而自身又难以办成的事，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大大促进当地的农业生产发展、农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化升级，农村经济振兴、农业生态环境改善和农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

加快推进新农村建设步伐。

7.节水增效、开发耕地潜力的需要

规划区水源充足，属工程性缺水，具备较大的开发潜力。规划实施后，能通过治理后达到能排能灌的农田水利化；开发治理的地块集中连片，具有较大的增产潜力，为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提供了有利条件，规划实施后，能够起到节水节地增效的作用。因此，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挖掘耕地的增产潜力，提高耕地生产能力，是缓解人地矛盾的必由之路。

8.促进农民持续增收的需要

高标准农田建成后，由于基础条件改善，农田综合生产能力增强，规划区粮食产量将大幅提高。加之种植结构调整，种植效益较高的经济作物，将大幅度增加农民收入。规划实施后将明显增加规划区农民收益，降低生产成本，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9.发展规模化、标准化生产的需要

建设高标准农田，是推动农业转型升级的有效手段。集中连片建设高标准农田，不仅可以为绿色技术的推广创造条件，还能促进水、肥、药等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推动农业绿色发展，让广大乡村变成“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美丽家园。通过以规模化的高标准农田替代碎片化的零散耕地，也有利于提升农业规模效益，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提升农业组织化程度，推进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发展，显著提高农业综合效益，促进农

业发展转型升级。

10.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通过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高标准农田，提高现有耕地的产出率和水资源利用率，走以内涵开发为主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建设高标准农田，合理利用农田，保护耕地，加强土壤改良和农田整治，大力推广节水增效技术，提高水资源利用率，着力加强生态环境建设，既有效开发利用农业资源，又严格保护自然资源，确保资源的永续利用，促进农业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和农业可持续发展。

（二）规划的可行性

1.广泛的政策支持

“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是中央对确保粮食产能的新思路，是国家“十三五”规划的新途径。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国办发〔2019〕50号）文件精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了《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巩固和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20〕51号）文件，明确提出：到2020年，全省累计建成4430万亩集中连片、旱涝保收、宜机作业、节水高效、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到2022年，建成5000万亩高标准农田，稳定保障全省粮食年产量700

亿斤以上。到 2030 年，全省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达到 6353 万亩，权责明确、主体多元、保障有力的长效管护机制基本形成，粮食等重要农产品安全保障能力不断夯实。

2.完善的上位规划

2021 年 9 月 6 日，农业农村部印发了经国务院批准的《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同年 9 月，农业农村部全文印发，并举行了政策例行吹风会，张桃林副部长介绍了有关情况。2021 年 10 月 13 日，农业农村部又印发了《关于加快构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体系的通知》，再次全面安排部署规划编制工作。

按照农业农村部“加快构建国家、省、市、县四级规划体系”和省委 1 号文件“编制新一轮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要求，2021 年 1 月 10 日，四川省政府批复了四川省农业农村厅代省政府草拟的《四川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要求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要根据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加快推进市县两级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编制，将建设任务分解落实到具体地块。

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建设巩固和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20〕51 号）、《乐山市“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等要求，为深入贯彻“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提升全市粮食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编制《乐山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

3.坚强的组织领导

为了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工作的领导工作，并顺利完成规划的各项建设任务，乐山市五通桥区成立了由区长任组长，区委、区政府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区委办、区政府办、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文广旅局、区审计局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区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组织领导、工作协调、督促检查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在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主任由区农业农村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下设项目督查组及项目专家技术组，形成“政府领导、农业农村部门牵头、部门协作、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

4.雄厚的技术力量

乐山市五通桥区农业、水务、交通运输系统技术力量雄厚，体系健全。各镇农业服务中心均具有从事多年的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工程建设与管理人员。这些专业技术人员长期从事农综项目的建设、管理、监督、指导工作，具有较强的行业一线工程经验和工程项目实施管理能力，完全可以保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建设的要求。

5.完善的建设机制

区委、区政府非常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作，成立了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具体负责项目规划、实施方案编制、建设管理、工作总结等日常管理工作；定期组织召开协调工作会议，协调安排各成员单位涉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年度计划和工作方案。

6.合理的管护制度

乐山市五通桥区制定相应的项目实施的管理规章制度，建立专业管理和群众参与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末级渠系的工程维修、用水管理制度健全。

7.良好的群众基础

经实地调查，项目规划区群众对实施项目的满意度达 90% 以上，普遍希望通过规划实施改善农业生产基础条件，带动相关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建设，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三、规划依据

（一）法律法规

- 1、《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4、《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 5、《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二）政策文件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号）。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2020年1号文件）。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2021年1号文件）。

4、《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2022年1号文件）。

5、《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农业“10+3”产业体系推进农业大省向农业强省跨越的意见》（川委发〔2019〕21号）。

6、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巩固和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20〕51号）。

7、《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2年重点工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意见》（2022年1号文件）。

8、《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2021年1号文件）。

9、《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农规发〔2019〕1号）。

10、《农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 2019 年第 4 号）。

11、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切实做好风险防控的通知》（川农函〔2020〕451 号）。

12、《四川省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13、《四川省农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11、《四川省高标准农田绿色示范区建设技术方案》。

（三）相关规划

1、《全国农业可持续发展规划（2015—2030 年）》。

2、《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2016—2020 年）》。

3、《全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

4、《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

5、《四川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

6、《四川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7、《四川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

8、《乐山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

9、《乐山市五通桥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10、《乐山市五通桥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

11、《乐山市五通桥区主体功能区规划》。

（四）相关基础资料

- 1、乐山市五通桥区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现状资料。
- 2、乐山市五通桥区经济社会发展现状资料。
- 3、乐山市五通桥区现代农业产业发展现状资料。
- 4、乐山市五通桥区自然资源资料。
- 5、乐山市五通桥区“十二五”以来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情况资料。
- 6、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自评报告。
- 7、乐山市五通桥区 2021 年统计年鉴。
- 8、乐山市五通桥区“两区”成果资料。
- 9、乐山市五通桥区第三次土地调查成果资料。
- 10、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上图入库成果数据。

四、规划范围、规模及期限

（一）规划范围

乐山市五通桥区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2021 年—2030 年）规划在蔡金镇、冠英镇、金山镇、石麟镇、西坝镇、竹根镇、西坝镇，共 7 个镇。

乐山市五通桥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2021 年—2030 年）规划在牛华镇、蔡金镇、金山镇、石麟镇、西坝镇，共 5 个镇。

（二）建设规模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 年—2030 年）

共规划建设高标准农田 12.95 万亩（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改造提升 5.23 万亩）。

注：五通桥区新建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2021 年新建高标准 7.72 万亩。

注：五通桥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5.23 万亩（符合乐山市级规划下达的 5.23 万亩指标任务）。

（三）规划期限

规划基准年为 2020 年，规划期限为 10 年，即：2021 年—2030 年。

第二章 发展形势

一、建设成效

乐山市五通桥区，位于四川省西南部、岷江中游。东北接井研县，东南连犍为县，西邻沙湾区，北靠市中区。先后被评为“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全省现代农业示范县，四川省第二批城乡社区治理试点单位，四川省第二批乡村水务示范县。

全区幅员面积 473 平方公里，辖 8 个镇、154 个村（社区），总人口 23.6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10.8 万人。

近年来，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高标准农田建设的重要部署，深入实施乡村振兴和“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遵循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的路径，推进“三网”配套、生态恢复、循环利用、质量提升、环境保护五大工程建设，构建“基础牢固、绿色生态、循环发展、产村融合、产品安全”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灌溉排水条件明显改善，土地整治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农业科技应用水平快速提升，农业机械化推广应用步伐加快，现代农业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农田生态环境得到不断改善，“十三五”规划确定的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为确保粮食安全提供了有力支撑，促进了农业可持续发展。

（一）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显著提升

自 2011 年以来，全区按照“统一规划、统一标准、集中投入、共同建设”的原则，强力推进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工作。截至 2020 年底，全区实际建成 18.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其中耕地面积 12.39 万亩，占全区耕地总面积 17.56 万亩的 70.56%。

通过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增强了农田防灾抗灾减灾能力，巩固和提升了粮食综合生产能力；通过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等技术的推广应用，持续培肥地力，耕地质量等级和粮食生产能力逐年提升。建成后的高标准农田，亩均粮食产能亩均增加 100 公斤左右，为五通桥区粮食连续多年丰收提供了重要支撑。



（二）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明显改善

“十二五”和“十三五”期间，五通桥区通过多种途径，积极向上争取项目和资金，加大农田基本建设力度，推进田、土、水、路等综合配套建设，不断改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优化农田结构与布局，耕地质量及地力水平得到明显提升，农机作业条件显著改善，农田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实现农田灌排能力、农机作业能力、耕地生产能力“三力”大幅提升。



（三）农业科技应用水平快速提升

“十二五”以来，五通桥区农业科技应用步伐加快，通过良种良法推广、高产创建、测土配方施肥、土壤有机质提升、深耕深松、旱作节水、农林病虫害统防统治等一批稳产高产防灾减灾实用技术，促进了粮食的连续多年稳产高产。

据统计，截至 2020 年底，全区主要粮食品种良种覆盖率达到 95%，粮食亩产达到 600 公斤左右，单产提高对粮食增产的贡献率达 60%以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已达到 60%以上，全区农业科技贡献率达 50%以上，科技进步已成为五通桥区提高粮食产量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关键措施。



（四）农业机械化推广应用步伐加快

“十三五”以来，乐山市五通桥区坚持以“五良”（良种、良法、良制、良田、良机）融合发展为统领，以田型调整和机耕生产道路等设施建设为重点，推进农田“宜机化”改造，农机装备水平、作业水平、科技水平、服务水平和安全水平稳步提高。

截至 2020 年，全区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50%以上，

全区保护性耕作实施面积逐年增加，耕地地力水平进一步提升。



（五）体制机制改革持续完善

结合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通过改革和试点，初步建立了多元化的农田水利设施产权制度和有利于农田水利发展的建设、管理机制，实现农田水利设施“产权明晰、权责落实、经费保障、管用得当、持续发展”的总目标。

通过实行建管一体化、建立项目建设管理公开、公示制度、探索完善项目建设方式、探索完善项目补助方式、搞活经营权、鼓励和扶持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发展等改革试点工作，保证了工程设施运行良好、工程效益长效发挥，为粮食安全保驾护航。



（六）增收渠道明显拓宽

通过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提升耕地质量、改善农业生产条件，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提高了农作物产出效率、增加了土地流转收入，显著提高了农业生产综合效益，平均每亩节本增效约300-500元，有效增加了农民生产经营性收入。



二、主要问题

（一）已建标准偏低

过去一个时期，高标准农田建设在资金使用、建设内容、组织实施等方面要求不统一。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中，达到或基本达到旱涝保收、宜机作业、稳产高产标准的面积小，需在规划年度提质改造。同时，集中连片、施工条件较好的地块越来越少，建设难度不断增大。

同时，受到自然灾害破坏等因素影响，部分已建成高标准农田不同程度存在着工程不配套、设施有损毁等问题，影响农田使用成效，改造提升任务仍然艰巨。现有高标准农田无论是数量规模还是质量等级，都不适应农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二）建后管护有待加强

一些地方存在重建设、轻管护的问题，部分工程移交给村社或者经营主体后，管护经费严重不足，管护责任未全面落实，部分地方存在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被占用问题，个别地方甚至出现“非粮化”和撂荒现象。

（三）绿色发展需进一步加强

早期建设的高标准农田侧重产能提升而对改善农田生态环境重视不够，在高标准农田项目设计、施工各环节，未能充分体现绿色发展理念，存在简单硬化沟渠道路等影响生态环境的问题。加之，因缺乏与良种良法良机良制等措施的有效融合，一些高标准农田建成后，仍然沿用传统粗放的生产方式，资源消耗强度大，耕地质量提升不明显，支撑现代农业绿色发展的作用未能充分发

挥。

三、有利条件

（一）党政高度重视

1.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统筹部署，全面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关键在于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要害在种子和耕地；要牢牢把握粮食安全主动权，此乃国之大者，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要严守耕地红线，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要下决心提高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和质量，真正实现旱涝保收、高产稳产。原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强调，要持续推进农田水利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夯实粮食安全、现代农业发展基础。近年来，中央1号文件连续多年部署高标准农田建设，将农田建设作为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重要内容，明确粮食安全实行党政同责，并纳入国务院督查激励的30项措施，层层压实建设责任。国务院每年召开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电视电话会议，统筹部署推动农田建设工作。随着成渝双城经济圈、成渝高效特色农业带、西部大开发、“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战略的深入实施，必将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政策机遇。

党的二十大报告再次提出“要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2022年6月8日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考察时提出，

自古被誉为“天府之国”的成都要严守耕地红线，保护这片产粮宝地，要在新时代打造更高水平的“天府粮仓”。随着系列国家战略与政策机遇的交汇，我区抓住政策红利，抓牢时代机遇，发挥特色优势，优化布局农田建设空间。

2.省委、省政府严格部署

四川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多次作出批示，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和全省农田水利暨高标准农田现场推进会上强调，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落实到位。

四川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巩固和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明确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政策要求，落实地方党委、政府的主体责任和支出责任。省级建立高标准农田建设考核评价体系，纳入省政府目标绩效管理、市县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乡村振兴先进县和现代农业园区创建等重要内容。

3.市委、市政府高位推动

乐山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纳入各级政府目标绩效管理当中。同时，将各级农田建设项目管理职责整合到农业农村部门，农田建设的管理构建了集中统一、上下联动的“五统一”建设管理体系。

4.区委、区政府狠抓落实

乐山市五通桥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成立了由区长任组长，区委、区政府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区委办、区政府办、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文广旅局、区审计局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区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区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负责落实领导小组工作安排和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日常工作。

五通桥区成立了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专家技术组，加强对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技术指导工作。

项目所在镇成立以镇长任组长，分管农业副镇长任副组长，农技、水务、农机、林业、财政等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项目实施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主管农业的领导兼任办公室主任并负责日常工作。

（二）体制机制健全

在新一轮机构改革中，国家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职责整合到农业农村部门统一管理，切实改变过去“五牛下田”“分散管理”的工作模式，构建了集中统一、上下联动的“五统一”建设管理体系。项目资金、竣工验收、建后管护、考核评价等管理办法相继出台，农田建设制度框架基本建立，建设资金保障能力逐步增

强。组建了农田建设管理机构，强化人员配备，履行管理职责，为统筹推进农田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自然条件良好

1.区位优势突出

五通桥区区位优势突出。地处成渝双城经济圈核心地带，213国道、104省道、乐宜高速公路穿过五通桥区，距成都和重庆两大城市均在两小时内，区位优势明显。便捷的交通条件，对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农产品销售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2.自然优势明显

全区幅员 473 平方公里，辖 8 个镇（街道）、154 个村（社区），总人口 23.6 万人，有农业人口 10.8 万人。中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冬无严寒、夏无酷热，热量丰富、降水充沛，雨热同季、四季分明，无霜期长、日照偏少，生态环境良好。

全区土壤多属水稻土、潮土（冲积土）、紫色土，有机质含量丰富，土层深厚，土壤肥沃、宜耕性好，宜种度广，是发展粮油产业的最适宜区域。

五通桥区水资源丰富。河流总长 96.25 千米，茫溪河、磨池河、沫溪河、眠羊河等河流汇集于岷江。自产水量（地下水）和过境客水量（地表水）641.6 亿-842.7 亿立方米，完全能够满足农业产业发展的需要。

3.生态优势良好

五通桥区境内无大型工业企业，无“三废”污染，生态环境良好，水资源丰富，土壤肥沃，森林覆盖率高，农产品产地环境优越，具备生产优质粮油及无公害、绿色和有机食品的环境条件。

（四）建设基础扎实

2011 年以来，按照“土地平整、道路相通、沟渠相连、桥涵配套、农田作业机械化、农田防护林网化、农业设施现代化”的标准建设高标准农田，累计建设高标准农田 18.2 万亩，耕地质量和生产条件得到了极大改善，农业产业实现了从“好的不多、多的不好”到“业态丰富、优质高效”的历史性转变，高标准农田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基本形成“田成块、坡成梯、路成网、林成行、旱能灌、涝能排”的农业生态系统。

（五）经营成效显著

1. 园区建设有序推进

积极融入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和“一带一路”丝绸之路经济带，围绕“两环十一园”现代农业园格局（两环：河东产业环、河西产业环；十一园：五通桥区稻姜现代农业园区、五通桥区粮药现代农业园区、西坝豆果蔬现代农业园区、牛华万亩粮经循环现代农业园区、竹根城郊农旅融合现代农业园区、金山粮经复合现代农业园区、金山晚熟柑橘现代农业园区、金山杏林李现代农业园区、金粟刘家山茶叶现代农业园区、金粟双漩粮蔬现代农业

园区、西坝粮油复合现代农业园区)，整合资金资源，优化产业布局，合理规划生产、加工、物流、研发、服务等功能板块，构建“一区一业、一特一园、多园成群”的发展格局。

2.特色产业持续壮大

一是持续发展传统产业。大力推广组培复壮、轮作克瘟、脱毒育苗等新技术，推动西坝生姜、牛华芽菜等特色产业恢复性发展。采取“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模式，已建立标准化种植基地，带动种植农户增收。

二是大力打造农业品牌。瞄准市场需求，遵循生态原则，不断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形成了竹根镇龙门村水晶火龙果、西坝镇建益村大枣、牛华镇顺山村树葡萄、金山镇星光村晚熟柑桔、石麟芽芝春等特色品牌。

三是全面延伸产业链条。按照农业加工园区化、组织化要求，大力发展蔬菜、粮食、肉类加工业，全区农业加工企业，发展订单农业。

3.高效农业大力发展

一是粮经统筹提升土地效率。依托高标准农田建设，结合西坝生姜等特色蔬菜发展需要，创新姜粮菜、稻鱼果种植模式及配套技术，变“冬水田”一次性利用为多次利用，实现“千斤粮、万元钱”目标。据统计，全区“菜+姜+秋洋芋”“稻+姜+菜”“姜+玉米+菜”“菜+玉米+菜”“稻+鱼+果”等种植模式推广达 5.7

万亩。

二是种养循环提升生态效率。大力推动种养循环发展，优先在特色产业村和现代农业园区等种植集聚区，按照“以种定养、种养结合”原则配套建设标准化养殖场，采用“异位发酵”“肥料利用”“能源利用”等畜禽废弃物综合利用方式，建成种养循环基地 6 个。

三是融合发展提升产业效率。坚持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农业+旅游”“农业+文创”“农业+电商”等新业态，打造“蓝莓基地”“七彩田园”“燕山荷塘”“杏林李”“刘家山茶”等农旅融合新型综合体 11 个。

（六）示范打造明显

通过高标准农田的建设，显著提高了项目区机械化作业水平和土地利用率。通过积极引导，全区土地流转取得了明显的规模效应，不仅带动了农业各产业迅猛发展，增加了农户的经济收入，而且解决了“谁来种地、怎么种地”的问题，增加了发展集体经济渠道，壮大了集体经济。

四、建设潜力

（一）已建高标准农田情况

1.耕地情况

根据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统计，我区现有耕地总面积为 17.56 万亩。截至 2020 年，我区累计已建高标准农田 24.94

万亩，除去重叠图斑和非耕地面积，实际建成高标准面积为 18.2 万亩，其中耕地面积为 12.39 万亩，占全部耕地面积的比例为 70.56%。

2.永久基本农田情况

根据“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资料统计，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为 13.23 万亩，根据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数量清查成果的显示：截至 2022 年底，全区永久基本农田中已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为 12.10 万亩，占永久基本农田总面积的 91.46%。

（二）任务目标

《乐山市高标准农田规划（2021—2030 年）》提出，到 2030 年，我区共计新建高标准农田任务量为 7.72 万亩，其中到 2025 年，我区新建高标准农田任务量为 7.72 万亩，2026 年—2030 年，我区无新建高标准农田任务；2023 年—2030 年，我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总任务量为 5.23 万亩，其中 2023 年—2025 年，我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任务量为 1.96 万亩，2026—2030 年，我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任务量为 3.27 万亩，以此确保五通桥区乃至乐山市粮食产量稳定。

（三）剩余潜力

高标准农田建设严格执行《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2022）等国家行业和省相关技术规范 and 行业标准，因此本次规划确定的潜力测算原则为：

1.以 2020 年度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与国土空间规划、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水利等规划做好衔接，明确目标任务，优化建设布局，突出永久基本农田、两区划定等重点区域；

2.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土壤污染严重的区域建设高标准农田；

3.坚持“整乡整村推进、集中连片打造”的原则，以乡镇、村组行政区域为界线，以灌区、流域或园区为单元，统筹规划、连片推进、因地制宜建设高标准农田。

经测算，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潜力为 5.17 万亩。

第三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提升粮食生产能力、夯实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促进乡村振兴三大任务，加快推进“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立足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生产能力，确保粮食安全。以现代农业园区为有效载体，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以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区域，着力改善农田基础设施，培肥地力，稳步提高水土资源利用率和耕地产出率；着力规范建设标准，整合资源，建立和完善部门间协调推进机制；着力明确管护责任，落实管护主体，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长效机制；着力推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节约集约利用资源，保护生态环境，坚持不懈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为保障粮食安全奠定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一）政府主导，多元参与

完善和优化公共财政投入保障机制，争取中央财政加大投入力度，切实落实地方各级政府支出责任，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

用效益。尊重农民意愿，维护农民权益，积极引导农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涉农企业等各类社会资本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形成共建一块田、共保一碗粮的工作合力。

（二）统筹规划，突出重点

用好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估、国土“三调”成果，做好与全区国土空间、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利等规划的衔接，明确目标任务，优化建设布局，按照“整村整乡推进、集中连片开发”的原则，重点在农产品主产区，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分年分批实施，有力保障重要农产品特别是粮食的有效供给。

（三）因地制宜，分类施策

根据区域自然资源禀赋、农业发展布局、主体功能区划和粮食生产主要障碍因素等，分区分类施策，合理分区建设模式，统筹推进田、土、水、路、林、电、技、管、制综合配套，助推现代农业发展进程。

（四）绿色生态，产业发展

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切入点，以提升产业水平、实现精准发展为主攻方向，集成组装“标准化、规模化、绿色化、优质化”技术模式，推动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做优做强优质粮油、特色蔬菜、名优水果等主导、特色产业，实

现农业生产与生态保护相协调，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五）建管并重，良性运行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利用评价，确保建设成效。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机制，落实管护主体和责任，建立多元化管护经费保障机制，形成项目建设、管理一体化。按照“谁使用、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探索社会化和专业化相结合的管护模式，确保工程长效运行。完善耕地质量监测网络，强化长期跟踪监测。

（六）依法严管、良田粮用

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应当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强化用途管制，加强耕地地力保护，持续开展撂荒地整治专项行动，严格控制耕地转为非耕地，确保良田粮用。加强廉政建设，强化风险防控，确保将高标准农田建成民心工程、良心工程。

三、总体目标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推进乐山市五通桥区现代农业和新农村建设步伐，显著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农民增收致富，改变农民的生产生活现状，增强农村经济持续发展的后劲，促进五通桥区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2021—2030 年期间，全区新建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改造

提升高标准农田 5.23 万亩，新建高效节水灌溉农田面积 0.69 万亩。其中 2021—2025 年，全区新建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96 万亩，新建高效节水灌溉农田面积 0.69 万亩；2026—2030 年，全区无新建高标准农田任务，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3.27 万亩，无新建高效节水灌溉农田任务。建成的高标准农田集中连片，田块平整，配套水、电、路设施完善，耕地质量和地力等级提高，科技服务能力得到加强，生态修复能力得到提升。

到 2032 年，按照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依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牢守建好“天府良田”扎实做好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确保将符合立项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指标（2021—2030 年）

序号	指标	目标值	属性
1	高标准农田建设	到 2025 年累计新建成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 到 2030 年累计新建成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	约束性
		到 2025 年累计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96 万亩 到 2030 年累计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5.23 万亩	

2	高效节水灌溉建设	2021—2030 年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69 万亩	预期性
3	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新增高标准农田亩均产能提高 100 公斤左右	预期性
4	新增建设高标准农田亩均节水率	0.10 以上	预期性
5	建成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覆盖率	100%	预期性
6	永久基本农田建设比例	到 2032 年,将符合立项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预期性

第四章 规划布局

一、规划原则

根据国家、省、乐山市农田建设区域布局的有关要求，结合五通桥区农业自然资源禀赋条件、粮食生产潜力、农田建设基础等情况，科学规划布局。

1.以 2020 年度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与国土空间规划、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水利等规划做好衔接，明确目标任务，优化建设布局，突出永久基本农田、两区划定等重点区域。

2.重点在“两区”布局，集中投向粮食生产功能区，大力支持“口粮田”特别是“水田”建设。

3.重点在川粮（油）、川菜的优势产区布局。

4.优先支持以粮、油、薯、菜为主导产业的现代农业园区建设高标准农田。

5.优先在乡村振兴示范中心村（社区）和 6 个重点村实施，引导企业通过产业投资、就业扶持、商贸流通、资源开发、智力支持等多种方式助力乡村振兴。

6.优先选择在集中连片，现有条件较好，增产潜力大的耕地，优先选择现有基本农田，建成后应保持 30 年内不被转为非农业用地。

7.高标准农田建设区项目应具备可利用水资源条件，渠系及

相关外部水利设施完善，水质符合灌溉水质标准能够满足农田灌溉需求，高标准农田建设后能显著提升利用效率，达到排涝防洪标准。

8.遵循最大限度地保障、最适度地保障、最小成本和代价地保障、最公平地保障及最可持续地保障等原则，抓好粮食安全体系建设。

9.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土壤污染严重的区域建设高标准农田。

二、规划布局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以基本农田保护区和“两区”（即：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基础，按照农业自然条件的差异、地形坡度、土地资源特点、耕作制度和田块破碎程度的不同，围绕“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高产稳产、生态友好”建设目标和总体产业布局，结合土壤分区和农业综合分区以及农业生态类型，围绕“两环四带”布局高标准农田建设。

第五章 建设标准及建设内容

一、建设标准

(一) 投资标准

按照四川省高标准农田建设亩均财政投资不低于 3000 元的基本要求，结合乐山市五通桥区的实际，因地制宜合理确定分区域差异化的高标准农田投资标准。并积极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投资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

(二) 建设标准

1. 综合标准

遵循《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管理办法(试行)》(农建发〔2021〕1号)、《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2022)和四川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技术规范》(DB51/1872-2022)等国家、行业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紧扣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田、土、水、路、林、电、技、管、制等九个方面建设内容，构建科学统一、层次分明、结构合理的分区域分类型的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体系。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促进耕地集中连片，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升耕地质量；优化土地利用结构与布局，实现节约集约利用和规模效益；完善基础设施，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增强防灾减灾能力；加强农田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发挥生产、生态、景观的综合功能；建立监测、评价和管护体系，实现持续高效利用。

高标准农田建设内容包括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以及其他工程等。建成后达到田地平整、土壤肥沃、水利设施配套、田间道路畅通、科技先进适用、优质高产高效的总体目标。

田间基础设施占地率一般应不高于 8%。田间基础设施使用年限一般应不低于 15 年。

建成后耕地质量等别应达到所在县（区）同等自然条件下耕地的较高等别，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应有显著提高。实施了改良与培肥措施的耕地地力等级应达到所在区域的中高等水平。

2.各项措施标准

（1）田块整治。充分考虑区域农业生产气候、水土资源、生态容量等因素，因地制宜优化高标准农田空间布局。按照“小并大、陡变缓、弯改直、薄增厚”的原则，依据地形地貌、作物种类、机械作业方式和灌溉排水效率等因素，合理确定田块的适宜耕作长度、宽度与坡度，通过田型调整、田埂修筑、平整土地等措施，实现田块规模适度、田面平整、田型规范，不断改善农业耕作条件。

科学开展耕作层剥离回填利用工作，提高土壤资源利用率，改善农田耕作层，提高灌溉排水适宜性。项目区应以修筑水平梯田和改造缓坡耕地为建设重点。建成后农田土体厚度宜达到 50cm 以上，耕作层厚度宜达到 20cm 以上。

土地平整时应避免打乱表土层和心土层，确需打乱应先将肥

沃的表土层进行剥离，单独堆放，待土地平整完成后，再将表土均匀摊铺到田面上。

地面坡度为 $5^{\circ} \sim 25^{\circ}$ 的坡耕地，应改造成水平梯田；土层较薄时，宜先修筑成坡式梯田，再经逐年向下方翻土耕作，减缓田面坡度，逐步建成水平梯田。建成后，项目区梯田化率宜达到90%以上。

梯田修筑应与沟道治理、坡面防护等工程相结合，提高防御暴雨冲刷能力。梯田田坎宜采用土坎、石坎、土石坎或植物坎等。

（2）土壤改良。通过工程、物理、化学和生物等综合措施，推进地力培肥，切实提高耕地质量水平。针对土壤存在瘠薄、砾石含量高、障碍层次、质地偏黏或偏砂等问题，结合工程、农艺、生物等措施，消除土壤障碍因素，治理退化耕地。

实施秸秆还田、种植绿肥、增施有机肥、适度深耕等地力培肥措施，增加土壤有机质，改良土壤结构，提升土壤肥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促进土壤养分平衡。

因地制宜推广轮作模式，减轻连作障碍，改善土壤生态环境。建成后各项养分含量指标应达到当地土壤养分丰缺指标体系的“中”或“高”值水平，土壤 pH 值保持在 $5.5 \sim 7.5$ ，耕地质量等级达到 4.5 等以上，土壤有机质达到 20 克/千克，土壤有机质容重、阳离子交换量、有效磷、速效钾、微生物碳量等主要物理、化学、生物指标达到当地自然条件和种植水平下的中上等水平。

（3）灌溉和排水。按照“大中小微并举，蓄引提灌排结合”

的要求，加强与大、中型灌区骨干灌排工程的衔接配套，提高输配水效率，解决农田灌溉“最后一公里”，达到旱能灌、涝能排，彻底解决靠天吃饭问题。

建成后农田灌排工程配套完善，输、配、灌、排水及时高效，灌排能力明显提升，水稻灌溉保证率不低于 80%，旱作区农田排水设计暴雨重现期达到 5~10 年一遇，1~3d 暴雨从作物受淹起 1~3d 排至田面无积水；水稻区农田排水设计暴雨重现期达到 10 年一遇，1~3d 暴雨 3~5d 排至作物耐淹水深。

---灌溉工程

灌溉系统完善，灌溉用水有保证，灌溉水质符合标准，灌溉制度合理，灌水方法先进。

灌溉设计保证率：根据项目区的渠道布置情况，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2022）、《高标准农田建设技术规范》（DB51/1872-2022）、《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规范》（GB50288-2018）等有关规定，确定项目区灌溉设计保证率 $P=90\%$ 。

渠系水利用系数不低于 0.80，灌溉水利用系数不低于 0.7。

灌溉渠系，桥、涵、闸、池等建筑物配套齐全，性能与技术指标达到规范标准。渠道衬砌应坚固耐用，抗冻性能好，便民务实；在有条件且农民群众有积极性的地区，积极推广先进节水技术，提高项目区节水新技术的普及和应用。

项目区水资源开发利用，宏观上实行总量控制，微观上实行

用水定额管理。积极推行用水户参与灌溉管理模式，配备必要的量水设施，按用水量和核准的水价收取水费，以管理促节水。

---排水工程

防洪设计标准应符合有关规定，即项目区防洪标准按“十年一遇”洪水重现期设计。

排涝设计标准应符合有关规定，设计暴雨重现期不少于5年。

排水系统健全，排水出路通畅，排水渠系断面及坡度设计合理，桥、涵、闸、池等建筑物配套，性能与技术指标达到有关规范要求，末级固定排水沟的深度和间距，符合当地机耕作业、农作物对地下水位的要求。

（4）田间道路

进一步优化田间道路布局，加强整治机耕路、完善生产路、设置农机下田通道建设，提高田间道路通达率，形成“宜机化”田间路网。田间道路建设要与现有农村道路衔接，因地制宜确定道路密度和宽度，形成道路网络体系，提高田间道路通达率。

田间道路建设标准主要以《农业机械化生产道路通用技术条件》（DB51/T379-2017）为依据。

田间道路布局合理，顺直通畅。支路应配套桥、涵和农机下田（地）设施，便于农机进出田间作业和农产品适时运输，做到科学设计、节约土地、网络化建设、合理使用。

田间道路的布局应根据地块连片单元的大小和走向等确定，应本着投资省、占地少、利用率高、路线最合理的原则。

原则上机耕路宽度不宜超过 3.5 米，生产路宽度一般不超过 2 米，在大型机械化作业区，路面可适当放宽。构建生态型田间道路体系，减少硬化路面及附属设施对生态的不利影响，降低碳排放和能源消耗，保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建成后在集中连片的耕作田块中，田间道路通达率平原区达到 100%，山地丘陵区达到 90%以上，满足机械化作业、农资运输和其他农业生产活动的需要。

（5）农田输配电

对适宜电力灌排和信息化的农田，铺设高压和低压输电线路，配套建设变配电设施，为泵站以及信息化工程等提供电力保障。根据农田现代化建设和管理要求，合理布设弱电设施。输配电设施布设应与田间道路、灌溉与排水等工程相结合。建成后，实现泵站等供电设施完善，电力系统安装与运行符合相关标准，用电质量和安全水平得到提高。

（6）科技措施

综合考虑土壤类型、土地利用、耕地质量、管理水平等因素，科学布设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开展农田生产条件、土壤墒情、土壤主要理化性状、农业投入品、作物产量、农田设施管护等监测。

推进良种、良法、良制、良田、良机“五良”融合。通过宜机化改造，改善农业机械通行和作业条件，实现农田建设、生产道路、灌排沟渠与机械化生产相适应，打通农机化发展“最后一

公里”。促进农机设计制造与农作物品种、种植模式等农艺技术相衔接，推进农机服务模式与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相适应。推广科学施肥、病虫害绿色防控等农业技术，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种养循环和农业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提高农业绿色发展水平。建成后农田监测系统网络健全，田间定位监测点布设密度符合要求，农业科技配套与应用完善，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良种覆盖率、科学施肥普及率、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等稳步提升。

（7）管护利用

全面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信息统一上图入库，实现有据可查、全程监控、精准管理、资源共享。依据《耕地质量等级》（GB/T33469）国家标准，在项目实施前后及时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落实高标准农田管护主体和责任，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高标准农田设施运行管护，健全管护制度，落实管护资金。加强管护资金使用监管，研究制定高标准农田管护投入成本标准体系，对管护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及时修复损毁工程，确保建成的高标准农田持续发挥效益。对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要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确保高标准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8）体制机制

构建统一规划布局、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组织实施、统一验收考核、统一上图入库的“五统一”农田建设管理新体制。建立

完善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管理、资金使用、竣工验收、考核评价等制度体系，推进项目规范化管理。建立农田建设稳定增长投入机制，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拓展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投入渠道。结合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项目建管一体化新机制。

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探索推进“农户+合作社”“农户+公司”等模式，通过就业带动、股份合作等形式，构建利益结转机制，增加农民收入。并健全评价激励机制。

二、建设内容

针对五通桥区粮食生产主要制约因素，优化高标准农田区域布局，建设小型水源工程，加强坡面水系，提高田间道路通达率。围绕稳固提升水稻、小麦、玉米、高粱和薯类等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产能，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实现粮食产能亩均增加 100 公斤。

（一）田块整治

田块整治主要包括耕作田块修筑工程和耕作层地力保持工程。耕作田块修筑工程充分考虑项目实施区域的农业生产气候、水土资源、生态容量等因素，因地制宜优化高标准农田空间布局。按照“小并大、陡变缓、弯改直、薄增厚”的原则，依据不同区域地形地貌、作物种类、机械作业方式和灌溉排水效率等因素，合理确定田块的适宜耕作长度、宽度与坡度，通过田型调整、田埂修筑、平整土地等措施，以及因地制宜整治坡耕地，实施坡改缓、坡改台或坡改梯工程，实现田块规模适度、田面平整、田型

规范，不断改善农业耕作条件，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

耕作层地力保持工程应避免扰乱表土层与心土层，无法避免时应实施表土剥离回填，土层较薄地区实施客土填充，增加耕作层厚度等科学开展耕作层剥离回填利用工作，调节土壤质地，改善农田耕作层，提高土壤资源利用率，提高灌溉排水适宜性。

（二）农田地力提升

对田间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后的耕地，采用农艺、生物、工程等措施，开展农田地力提升和地力培肥建设。通过建设秸秆还田和农家肥积造设施，推广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种植绿肥等措施，提升土壤有机质含量。实施测土配方施肥，协调农田土壤养分，减少不合理施肥造成的危害和损失，保护和提升耕地质量。通过工程、生物、化学等保护性耕作修复措施，治理沙（黏）质土壤、酸化土壤和重金属污染土壤，去除土壤障碍因子，改善耕作层土壤理化性状。

因地制宜推广地膜覆盖、膜下滴灌、水肥一体化技术、良种应用、病虫害统防统治等各种农业实用技术，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结合耕地质量监测点现状分布情况，科学合理地设置耕地质量监测点，每 3.5 万亩左右建设 1 个耕地质量监测点，开展长期定位监测；每年高标准建设前后按照每 300—500 亩布置耕地质量采样点，对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质量提升进行评价。

（三）灌溉排水

按照“大中小微并举，蓄引提灌排结合”的要求，开展灌溉

排水设施建设。综合考虑灌溉规模、地形条件、田间道路和耕作方式等要素，科学选择渠道防渗、管道输水灌溉、喷微灌等节水灌溉工程形式，合理布置各级输配水渠道及渠系建筑物，确保灌溉水利用系数、灌溉设计保证率达标。排水沟布置与田间渠、路、林相协调，满足农田积水不超过作物最大耐淹水深和耐淹时间的排水标准。建设塘（堰）坝、水池等小型水源工程，加强雨水集蓄利用，解决旱季农业缺水问题。

配套灌排设施，完善田间灌排工程体系，确保使用年限应与灌排系统主体工程相一致。鼓励实施生态化灌溉与排水工程，优先选择本土材料和工艺。

发展管灌、喷灌、微灌等高效节水灌溉，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配套输配电设施，满足生产和管理需要。形成“旱能灌、涝能排、渍能降”的蓄、引、灌、排为一体的“渠网”体系。

（四）田间道路

按照区域生产作业需要和农业机械化的要求，结合农田水利工程中的渠系布置，本着投资省、占地少、利用高、路线合理、机械行驶安全的原则，综合考虑运输效率、地形条件和工程数量等因素，合理确定路网密度、路面宽度、路面材质等，开展田间机耕路、生产路及其配套设施等工程建设，材料和工艺尽量本土化。

田间道路建设要与现有农村道路衔接，并配套建设农机下田坡道、桥涵、错车点和末端掉头点等附属设施，提高农田道路通

达率和农机作业便捷度，形成“宜机化”田间路网。高标准农田建成后田间道路通达率达到 90%，满足机械化作业、农资运输和其他农业生产活动的需要。

（五）农田输配电

为进一步升级完善农田电力基础设施，根据农田现代化、信息化的建设和管理要求，合理布设铺设农田输配电设施。对适宜电力灌排与信息化管理的农田，铺设高压输电线路、低压输电线路，配套变配电装置，保障泵站、信息化工程等的电力供应。根据农田现代化、信息化的建设和管理要求，合理布设弱电设施。

农田输配电工程布设与排灌、道路工程相结合，满足安全可靠、经济适用的要求。建成后实现泵站、机井以及信息化工程等供电设施完善，电力系统安装和运行符合相关标准，保证用电质量和安全，满足农业生产用电需求。

（六）科技措施

科学布设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跟踪耕地质量变化趋势，因地制宜推广免耕少耕等保护性耕作措施，切实提升耕地质量。积极探索、推广数字农业，降低生产成本，切实提高农业生产效率。推进良种、良法、良制、良田、良机“五良”融合。

推广科学施肥、病虫害绿色防控等农业技术，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种养循环和农业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提高农业绿色发展水平。

强化工程建设与农机农艺技术集成应用，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模式创新。

建成后农田监测系统网络健全，田间定位监测点布设密度符合要求，农业科技配套与应用完善，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良种覆盖率、科学施肥普及率、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等稳步提升。

（七）管护利用

加强遥感等信息化技术在农田建设和管理上的应用，进一步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信息上图入库，实现动态监测、精准管理、信息互通、资源共享。项目实施前后及时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建立和完善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制度，明确管护主体和责任，落实管护资金，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高标准农田设施运行管护。

创新高标准农田管护机制，探索政府购买服务、物业化管理等新型运行管护模式，确保工程长期发挥效益。

加强管护资金使用监管和全过程绩效管理，研究制定高标准农田管护投入成本标准体系。及时修复灾毁农田，确保建成的高标准农田持续发挥效益。

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应当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遏制“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确保高标准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探索合理耕作制度，实行用

地养地相结合，防止耕地地力下降。

（八）体制机制

构建统一规划布局、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组织实施、统一验收考核，统一上图入库的“五统一”农田建设管理新体制。

建立完善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管理、资金使用、竣工验收、考核评价等制度体系，推进项目规范化管理。建立农田建设稳定增长投入机制，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完善新增耕地指标调剂收益使用机制，拓展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投入渠道。

结合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项目建管一体化新机制。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探索推进“农户+合作社”“农户+公司”等模式，通过就业带动、股份合作等形式，构建利益结转机制，增加农民收入。健全评价激励机制，将项目实施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建设任务和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

第六章 建设任务

一、总体建设任务

(一) 总体建设任务

坚持“分类推进、循序渐进、分年度组织实施”的原则，2021—2030 年期间，乐山市五通桥区共规划建设“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高产稳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 12.95 万亩（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5.23 万亩）。其中：

2021—2025 年，新建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96 万亩。

2026—2030 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3.27 万亩。

(二) 主要建设内容

针对规划区农业生产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障碍因素，围绕乐山市五通桥区产业发展和现代农业园区建设需求，在充分考虑规划区农民需要的基础上，按照“缺什么、补什么”原则，利用现有设施和条件，科学规划规划区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各项措施，进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制综合配套建设。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因地制宜构建生态沟渠、道路和塘堰湿地系统，实施化肥和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有效改善农田生态环境。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 年—2030 年）
实施土地平整、沟渠、道路、山坪塘、蓄水池、土壤改良等工程。

二、分年度建设任务

（一）2021 年度建设任务及内容

1.建设任务

（1）建设范围。冠英镇荣丰社区、挖断山村、鸭口山村、大兴庙村、黄益塘村、马桑村、青乐村、天池村、双龙庵村、诸益村、许村、尚村、河桥村、神佛村、仙女井村；竹根镇幸福村、易坝村、青龙村、杨柳村、龙门坝村；西坝镇民益村、建新村、向荣村、同心村、庙坨村、前丰村、高峰村、和平村；牛华镇沔坝社区、观音堂村、中华村、真武村、浸水村、顺山村、代河村、华联村、汤家坝村、星火村、燕山村、群众村、杉树村、石江村、新云村；金粟镇双漩村、井房坳村、刘家山村、老龙坝村、金江村；蔡金镇朱庙村、官斗村、永镇村、石河村、天林村；石麟镇共同村、方嘴村、飞来村、莲池村、马儿石村、白房子村、兴无村；金山镇杏林村、争鸣村、灯塔村、白家磅村、柏木林村、金家滩村、红星村、新桥村、皂角村、苦竹嘴村、先家村、石燕子村、碾子湾村、盐井沱村，共 8 个镇 74 个行政村（社区）。

（2）建设任务。2021 年新建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

2.建设内容

新建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具体建设内容包括：开展田块

整治 4718.77 亩，新建及维修整治排灌沟渠 91.042 公里，维修整治山坪塘 32 座，新建及维修整治田间生产道路 182.102 公里，新建蓄水池 100 口，新建固水田 7 口，开展地力培肥等。

（二）2022 年度建设任务及内容（无）

（三）2023 年度建设任务及内容（无）

（四）2024 年度建设任务及内容

1.建设任务

（1）建设范围。牛华镇代河村、顺山村、浸水村、华联村、三塔村、中华村、新云村、燕山村，蔡金镇天林村、中心村。共 2 个镇、10 个行政村。

（2）建设任务。2024 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 万亩。

2.建设内容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 万亩，具体建设内容包括：田型调整 1600.46 亩，新建及维修整治排灌沟渠 43.23 公里，维修整治山坪塘 3 座，新建及维修整治田间生产道路 11.295 公里，开展地力培肥等。

（五）2025 年度建设任务及内容

1.建设任务

（1）建设范围。蔡金镇朱庙村、官斗村、永镇村、天林村、石河村，金山镇苦竹嘴村。共计 2 个镇、6 个行政村。

（2）建设任务。2025 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0.96 万亩。

2.建设内容

土地平整 797 亩；新建灌排渠 14.50 公里，新建或整治山坪塘 13 座，新建蓄水池 15 口；新建及整治田间道路 20.40 公里；土壤改良 9600 亩。

（六）2026 年度建设任务及内容

1.建设任务

（1）建设范围。石麟镇大桥村、马儿石村、沙坝河村、碗厂村、张坳口村，共 1 个镇，5 个行政村。

（2）建设任务。2026 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0.50 万亩。

2.建设内容

土地平整 300 亩；新建灌排渠 9 公里，新建或整治山坪塘 9 座，新建蓄水池 6 口；新建及整治田间道路 8 公里；土壤改良 5200 亩。

（七）2027 年度建设任务及内容

1.建设任务

（1）建设范围。石麟镇共同村、莲池村、沙坝河村、许店儿村、兴无村，共 1 个镇、5 个行政村。

（2）建设任务。2027 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0.8 万亩。

2.建设内容

土地平整 500 亩；新建灌排渠 15 公里，新建或整治山坪塘 10 座，新建蓄水池 14 口；新建及整治田间道路 15 公里；土壤

改良 8000 亩。

（八）2028 年度建设任务及内容

1.建设任务

（1）建设范围。冠英镇黄益塘村、双龙庵村、鸭口山村、诸益村。共 1 个镇、4 个行政村。

（2）建设任务。2028 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0.50 万亩。

2.建设内容

土地平整 600 亩；新建灌排渠 10 公里，新建或整治山坪塘 6 座，新建蓄水池 5 口；新建及整治田间道路 10 公里；土壤改良 5000 亩。

（九）2029 年度建设任务及内容

1.建设任务

（1）建设范围。金山镇白家磅村、石燕子村、红星村、苦竹嘴村、碾子湾村、新桥村、盐井沱村、先家村，共 1 个镇、8 个行政村。

（2）建设任务。2029 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0.8 万亩。

2.建设内容

土地平整 800 亩；新建灌排渠 15 公里，新建或整治山坪塘 9 座，新建蓄水池 13 口；新建及整治田间道路 13 公里；土壤改良 8000 亩。

（十）2030 年度建设任务及内容

1、改造提升建设任务

(1) 建设范围。蔡金镇瓢咀井村、七仙村、金山镇灯塔村、民安村、杏林村，共 2 个镇、5 个行政村。

(2) 建设任务。2030 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0.67 万亩。

2.建设内容

土地平整 500 亩；新建灌排渠 14 公里，新建或整治山坪塘 10 座，新建蓄水池 8 口；新建及整治田间道路 9 公里；土壤改良 6700 亩。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 年—2030 年）建设内容汇总表

时间 (年)	任务数（万 亩）	涉及镇村	备注
2021	7.72	冠英镇河桥村、黄益塘村、龙埂村、麦子坳村、尚村、神佛村、双河村、挖断山村、仙女井村、许村、章庙村、诸益村；蔡金镇复兴村、官斗村、李子村、石河村、天林村、燕湾村；金山镇白家磅村、红十月村、金家滩村、杏林村、增产村、争鸣村；牛华镇沔坝村、汤家坝村、星火村、燕山村；石麟镇程河沟村、方嘴村、飞来村、共同村、莲池村、楼房山村、马儿石村、南山村、兴无村；西坝镇和平村、建益村、民益村、前丰村、三和村、同心村、向荣村、新春村；竹根镇龙门坝村、青龙村、瓦窑村、幸福村、杨柳村、易坝村，共 7 个镇 51 个村	新建

时间 (年)	任务数 (万 亩)	涉及镇村	备注
2022	0	—	无建设任务
2023	0	—	无建设任务
2024	1	牛华镇代河村、顺山村、浸水村、华联村、三塔村、中华村、新云村、燕山村，蔡金镇天林村、中心村。共 2 个镇、10 个行政村	改造
2025	0.96	蔡金镇朱庙村、官斗村、永镇村、天林村、石河村，金山镇苦竹嘴村。共计 2 个镇、6 个行政村	改造
2026	0.5	石麟镇大桥村、马儿石村、沙坝河村、碗厂村、张坳口村，共 1 个镇，5 个行政村。	改造
2027	0.8	石麟镇共同村、莲池村、沙坝河村、许店儿村、兴无村，共 1 个镇、5 个行政村	改造
2028	0.5	冠英镇黄益塘村、双龙庵村、鸭口山村、诸益村。共 1 个镇、4 个行政村	改造
2029	0.8	金山镇白家磅村、石燕子村、红星村、苦竹嘴村、碾子湾村、新桥村、盐井沱村、先家村，共 1 个镇、8 个行政村。	改造

时间 (年)	任务数 (万 亩)	涉及镇村	备注
2030	0.67	蔡金镇瓢咁井村、七仙村、金山镇灯塔村、民安村、杏林村，共 2 个镇、5 个行政村。	改造
合计	12.95	—	—

三、永久基本农田规划建设情况

以我区“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资料和高标准农田建设数量清查成果为基础，对 2021—203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进行分析，确定建设任务中永久基本农田的占比，从而确保 2032 年将符合立项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

我区共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13.23 万亩，到 2022 年已建成高标准农田的永久基本农田为 12.10 万亩。根据全区 2023—2030 年高标准农田年度建设任务计划，到 2030 年，全区已建成永久基本农田为 12.10 万亩。2031 年建设任务中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为 0.54 万亩，根据以上建设任务，除去不适宜建设永久基本农田 0.59 万亩，到 2032 年，全区将有 12.64 万亩的永久基本农田将建成高标准农田，建成比例为 95.54%。

第七章 建设监管和后续管护

一、严格建设监管

（一）完善监管机制

采用“规划标准统一、资金渠道不变、相互协调配合、信息互通共享、积极推进整合、共同完成目标”实施方式。认真履行项目建设程序，落实各项建设管理制度，健全监管工作机制，创新监管方式，对项目实施实行全过程监管。

（二）加强考核评价

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考核制度，组织发改、财政、农业、自然资源、交通、水务等有关部门定期对地方高标准农田建设情况进行考核，督促各地规范、有序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使用、建设进展、工程质量等监测，定期开展检查。开展项目实施后评价，对高标准农田的利用、产出效益、防灾减灾效果进行跟踪分析，全面掌握项目建设绩效。

（三）强化群众监督

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引导农民广泛参与和监督。强化公示制度，实行事前公示，实行项目信息公示制度，在项目区设立公示牌，将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总投资和建设单位等信息进行公示，让建设区域内土地权利各方全面了解项目建设情况，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二、规范竣工验收

（一）明确验收程序

规范高标准农田建设验收工作，在实施单项工程竣工验收的基础上，开展年度和规划期内的整体考核。发展改革、财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自然资源、水务等有关部门，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及时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监测监管系统。

（二）做好建档工作

探索建立“田块标识划界、乡村台账管理、部门备案公示、社会监督共管”机制。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管理台账，全面掌握高标准农田建设基本情况和产出能力变化。建立高标准农田档案管理制度，及时、全面收集建成的高标准农田的有关资料并建立档案，做到准确、完整，逐步推行档案资料管理的数字化和信息化。

（三）加强权属管理

查清建设区域内的土地利用现状和权属状况，做到地类和面积准确，界址和权属清楚，无争议；存在土地权属争议的，不得纳入建设范围。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的基础上，合理编制权属调整方案，合理推进土地归并，逐步解决耕地地块细碎化问题。工程竣工验收后，及时进行确权登记发证，确保建成后的高标准农田位置明确、权属清晰、地类正确、面积准确，依法保障土地所

有者或经营者的权益。

三、统一上图入库

以最新土地利用现状图为底图，有效衔接已建高标准农田建设的上图入库成果，将新建高标准农田项目申报、竣工、验收等各阶段信息及时上图入库，形成全区高标准农田建设“一张图”。依据现行技术标准，统一数据结构、文件格式、命名规则、汇交接口等数据要求，确保入库信息完整、上图地块精准，实现“底数清、位置准、情况明”。

严格新建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审查，坚决防止新建高标准农田与已建成高标准农田地块重叠，杜绝在非耕地上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规划目标任务。

四、加强建后管护

（一）落实管护主体

按照“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明确管护主体、管护责任和管护义务，办理移交手续，签订后期管护合同。管护主体应对各项工程设施进行经常性检查维护。做到每一个工程一份管护档案、一份管护协议、一个管护主体、一套管护机制，实现“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高水平服务”的目标。

（二）健全管护机制

积极推动高标准农田有序流转、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工程维修养护试点等工作，健

全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投入机制，确保高标准农田建得成、管得好、长收益。

（三）明确管护责任

本建设项目各项工程的后续管理责任人由项目所在（镇）、村（社区）按照受益原则确定，层层签订责任书，确保工程建成后发挥其应有功效。

（四）筹集管护经费

对于管护经费要尽快建立和完善国家、地方、群众等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制度化的投入和管理机制。工程损毁的维修和管护资金可以利用部分救灾资金；项目镇政府和村委会通过从集体收益中安排或在工程收益中按适当比例提取管护资金；采取村民“一事一议”等形式，组织受益农户投工投劳或以劳折资，筹集管护资金，落实工程的管护和修复；实行以奖代补或引入市场经济机制，探索由专合社管护，国家实行补贴的各种有效办法，走“国建、民管、民营”发展之路，落实好、管护好工程设施。

（五）加强检查维护

所有建筑物及工程设施均应按有关规范及规程要求，本着“经常养护、随时维修、养重于修、修重于抢”的原则进行检修和维护，并制订出细则，并根据工程情况，重点检查维护重要建筑物，确保工程安全。

五、严格保护利用

（一）强化用途管控

对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应当根据全区国土空间规划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管控耕地“非粮化”，任何单位不得损毁、擅自占用或者改变用途。严格耕地占用审批，经依法批准占用高标准农田的，要及时补充、上图入库，确保高标准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二）加强农田保护

推行合理耕作制度，实行用地养地有机结合，确保耕地可持续利用。对自然损毁的高标准农田，要纳入年度建设任务，及时进行修复或者补充建设。严禁将不达标的污水排入农田，严禁将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等污染物倾倒、排放、存放到农田。

（三）确保良田粮用

高标准农田集中用于重要农产品特别是粮食生产。粮食生产功能区至少生产一季粮食，种植非粮作物的要在一季后能够恢复粮食生产。鼓励采取“稻+综合种养”“稻菜轮作”等模式，着力提升种粮效益、稳定粮食产量、保障粮食安全，实现“良田”产粮、产业兴旺、农民增收、业主获利等多方共赢。

推广“粮经”“粮经饲”等绿色生态循环发展模式，推广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确保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大力开展间混套作，利用田边、地角、坡坎和零星土地发展田坎玉米、大豆，千方百计增加粮食总产量，确保粮食安全与农民增收致富

两不误。

（四）加强水资源管理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建立完善覆盖流域和行政区域的取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严格控制流域和区域取用水总量。严格执行取水许可制度，建立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取水口取水量在线监测，提升水资源监管能力和信息化管理水平。

编制完善重要江河水量分配方案及水资源调度方案，加强水资源统一调度管理，保障河湖生态流量。

第八章 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

一、投资概算

（一）总体投资概算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总投资 38850.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 36732.67 万元，占总投资的 94.55%；独立费用 2117.33 万元，占总投资的 5.45%。

（二）分年度投资概算

1.2021 年新建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已经建设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 23160.00 万元。

2.2022 年和 2023 年无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3.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 3000.00 万元

4.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 2880.00 万元。

5.2026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 1500.00 万元。

6.2027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 2400.00 万元。

7.2028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 1500.00 万元。

8.202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 2400.00 万元。

9.2030 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 2010.00 万元。

二、资金筹措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总投资 38850.00 万元，其中：中央及省级财政资金投资 19425.00 万元，市、县级财政配套资金投资 19425.00 万元。

第九章 预期效益

一、经济效益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实施后，乐山市五通桥区将新增高标准农田 7.72 万亩，综合生产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增强，经济效益得到显著提高。项目农业(种植业)新增效益 2302.04 万元（增产增收 1930.00 万元，节本增效 372.04 万元），对农业生产和农户收入促进明显。

（一）增产增收

经测算，本规划实施后，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耕地地力平均提高 0.5 个等级以上，耕地质量平均提高 1 个等级以上，农田粮食生产能力平均每亩提高 100 公斤左右。按现行市场粮食平均收购价格计算，亩均增加产值约 250.00 元。

据此推算，规划区 7.72 万亩耕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后，可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772 万公斤，可直接促进农民增收 1930.00 万元。

（二）节本增效

预计项目建成后，项目规划区新增节本效益 372.04 万元。
其中：

1. 节水节本

高标准农田建成后，因大力推广节水防渗技术，提高水资源

利用率，灌溉水利用系数可提高约 10%以上，据此测算，每年可节约灌溉用水约 250 万立方米以上，平均按 0.5 万元/万立方米计算，年可节水节本 125.00 万元。

2.节劳节本

高标准农田建成后，项目区田间道路达到根本改善，田型调整后，机械化程度将大幅度提高，由机械化率原来的 50%提高到 60%，每年每亩节省劳动力约 0.3 个，以每个劳动力 80 元计算，规划区 7.72 万亩耕地，可节本 185.28 万元。

3.节肥节本

项目区增施有机肥，土壤地力提升，肥料利用率提高，避免了盲目滥施化肥，减少了化肥的投入量，避免了肥料的浪费损失，肥料利用率约提高 10%，可每亩节约肥料成本约 8 元，规划区 7.72 万亩建设规模，可节约肥料生产成本 61.76 万元。

二、社会效益

（一）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高标准农田建成后，能够加快补齐五通桥区农田基础设施短板，明显提高水土资源利用效率，增强粮食生产能力和防灾抗灾减灾能力，形成高标准、高质量、稳产、高产的标准良田，实现“旱涝保收、宜机作业”。

（二）改善农田排灌条件

项目的建设完善了排涝灌溉水系，提高了水资源综合利用率，

提高了农业生产质量和生产力水平，便于防止面源污染，保护和开发利用水资源和水土资源，促进农业产业化和农村经济的发展。

（三）推动农业现代化发展

拓宽了农业发展空间，优化了产业布局，促进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的推广与应用，推动农业经营主体、农业经营方式、生产方式、资源利用方式的转型升级。通过大力发展农业新业态、新产业、农业规模化、专业化以及标准化的生产经营模式，促进了农业生产、生活、生态三大功能深度融合，能加快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的步伐，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四）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

高标准农田建成后，农田基础设施得以完善，农业生产条件的进一步改善为农民种粮生产提供了便利，有助于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同时，节水减肥下耕地质量不断优化，保证农作物产量增加的同时，也降低了农业投入成本，种粮经济效益的提升有助于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

（五）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通过项目实施田、渠、路等综合治理，可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农业发展和耕地、水资源紧张的矛盾，中低产田土地力水平得到较大提升，中低产田土生产能力明显提高，农田生产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形成高标准、高质量、稳产、高产的标准良田。有利于促进项目区土地流转，巩固完善农村承包经营机制，促进农业可

持续发展。

三、生态效益

（一）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通过推广渠道防渗、低压管道输水灌溉、微灌、喷灌、覆膜沟播、适水种植等综合节水措施，发展节水农业，提高农业用水效率。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增施有机肥，有效减少农田水土流失，提高耕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

（二）改善农业生态环境

项目区化肥用量预计将减少 10%以上，在降低农业投入成本的同时，能有效减轻农业面源污染。同时，增加土壤有机质含量，改善土壤理化性状，可为良种和农业新技术、新装备的推广创造条件，推进现代农业园区种养循环和废弃物综合利用，促进资源节约和环境友好型生态农业建设。

（三）提升农田生态功能

通过实施“五网”配套、生态修复、种养循环、质量提升和环境保护“五大工程”，因地制宜构建生态沟渠、道路、林网和塘堰湿地系统，可增强农田水土保持能力、改善小气候，在维护农田生态平衡的同时，实现农村田园景观化，为乡村生态宜居提供绿色屏障。

第十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一）健全组织机构

健全“政府领导、农业农村部门牵头、部门协作、上下联动”的领导机制，成立由区长任组长，区委、区政府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区委办、区政府办、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文广旅局、区审计局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项目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等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五通桥区农业农村局，由区农业农村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立项申报、组织实施、监督检查等日常事务。

（二）明确责任分工

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自然资源局等区级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加强对规划实施的指导和协调，并将具体的工作安排、实施环节、实施要求等逐一细化分解，做到责任明确，分工负责。

（三）加强行业管理

严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从业机构资质审查关，提高勘察、设计、

施工和监理等相关单位技术力量门槛，杜绝无资质或资质不符合要求的从业机构承接相关业务。大力推行信用承诺制度，依法依规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从业机构失信惩戒机制，加强行业自律和动态监管。

二、做好衔接协调

高标准农田建设是一项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综合性系统工程，必须统筹规划、协调落实、有序推进。要立足五通桥区的资源禀赋，在做好与《乐山市五通桥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的基础上，根据《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确定的目标、任务和要求，按照统筹整合资金、衔接建设布局的要求，编制分年度的实施方案，有序推进规划实施。

三、落实资金保障

（一）加强政府投入保障

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保障机制。优化支出结构，将农田建设作为重点事项，按规定及时落实区级配套资金，根据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标准和成本变化，切实保障各项政府投入。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整合使用土地出让收入中用于农业农村的资金，重点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在国家确定的投资标准基础上，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提高投资标准。

（二）完善多元化筹资机制

发挥政府投入引导和撬动作用，完善银企合作机制，采取投资补助、以奖代补、财政贴息等多种方式，有序引导金融、社会资本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在债务限额内发行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发行专项债券用于农业农村的投入，要重点支持符合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条件的高标准农田建设。

积极探索先建后补、以奖代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多元投入模式，引导项目受益对象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筹资投劳，撬动更多的工商资本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自筹资金投向高标准农田建设。统筹整合，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涉农资金纳入同一资金池，形成“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的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新格局，形成政策合力，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三）统筹整合资金

健全完善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机制，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推进集中连片建设，集中力量办大事，确保完成规划目标任务。

制定整合资金使用方案，统筹使用和有序投入各类相关资金，将任务和资金落实到地块，确保完成建设任务。

四、加大科技支撑

（一）加强队伍建设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和技术服务体系队伍建设，强化人

员配备，重点配强区、镇两级工作力量，与当地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相适应。加快形成层次清晰、上下衔接的专业化人才队伍。

加大技术培训力度，加强业务交流，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和技术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二）加强技术创新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技术创新，围绕高标准农田建设中的关键技术问题，组织科技攻关，加大科技研发力度，推动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技术支撑。建立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机制，鼓励农田建设领域内各类创新主体建立创新联盟，为科技创新提供人才、技术、资金等支持，鼓励社会各方面投入农田建设工程、农艺、生物、管理科技创新，建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机制。

（三）加强创新技术推广

选择一批先进的产品、技术，在整区域推进、绿色农田、数字农田示范项目区优先试点、推广。指导各地加大工程建设的科技含量，加强创新技术推广，加大新材料、新工艺、新方法在高标准农田工程建设中的应用力度。

五、严格监督考核

建立健全“定期调度、分析研判、通报约谈、奖优罚劣”的任务落实机制，加强项目日常监督管理和跟踪指导，资金严格监管，效果严格检验，强调质量管理，提升建设成效。

按照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的考核要求，进一步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制度，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对完成任务好的予以通报表扬和倾斜支持，对未完成任务的进行约谈通报。

六、做好风险防控

坚持把廉政建设放在首位，坚守底线思维，加强风险防控，严肃廉政纪律和财经纪律，树立良好工作作风，推进项目建设公开透明、廉洁高效，切实防范农田建设项目管理风险，确保项目安全、资金安全、队伍安全。

加强对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评价，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对履职不力、监管不严、失职渎职的，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第十一章 高标准农田十年规划相关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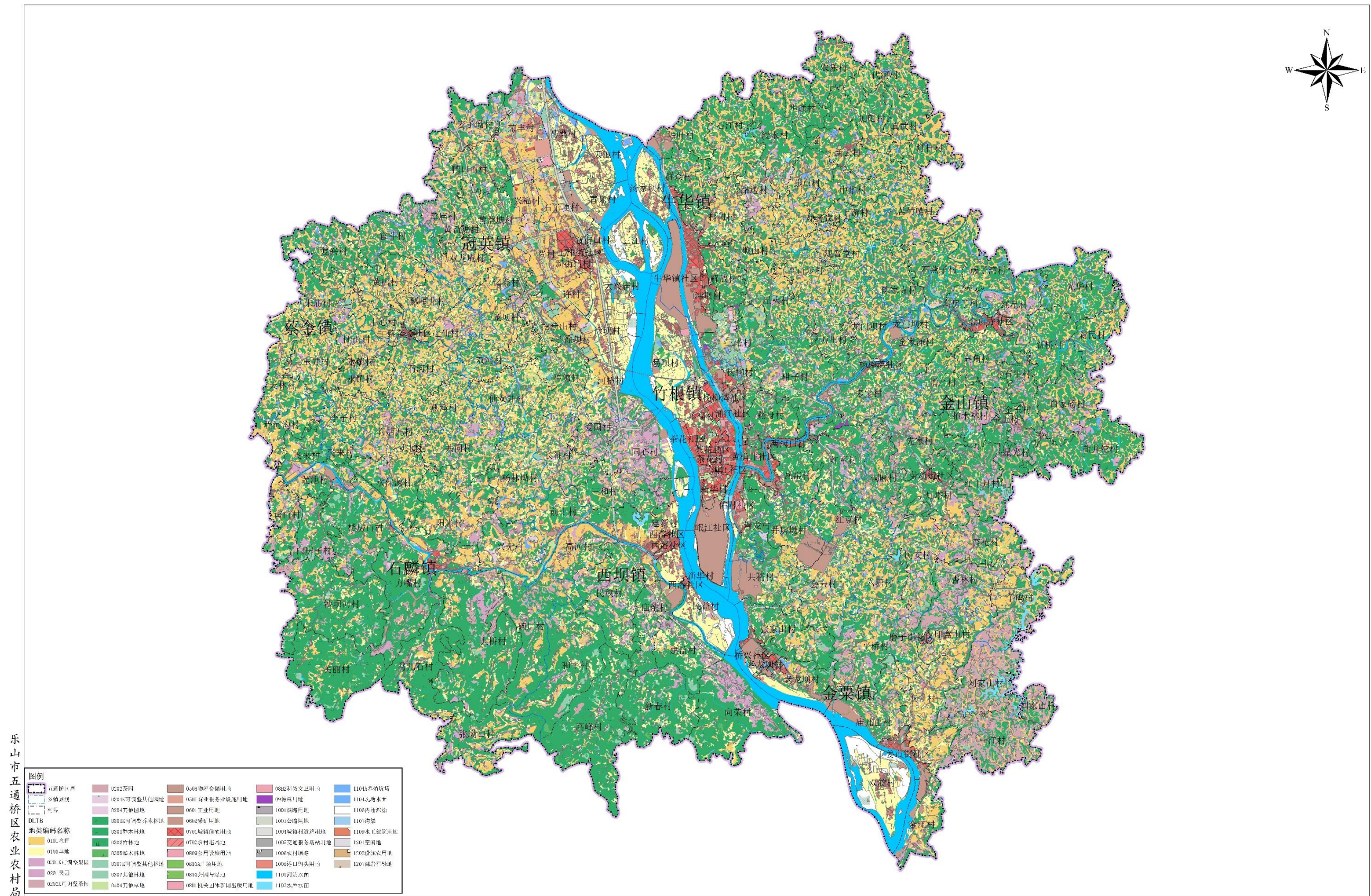
一、现状图

- (一) 县域土地利用现状图
- (二) 县域耕地分布图
- (三) 县域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分布图
- (四) 县域永久基本农田分布图
- (五) 县域高标准农田布局图

二、规划图

- (一) 县域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布局图
- (二) 县域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布局图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土地利用现状图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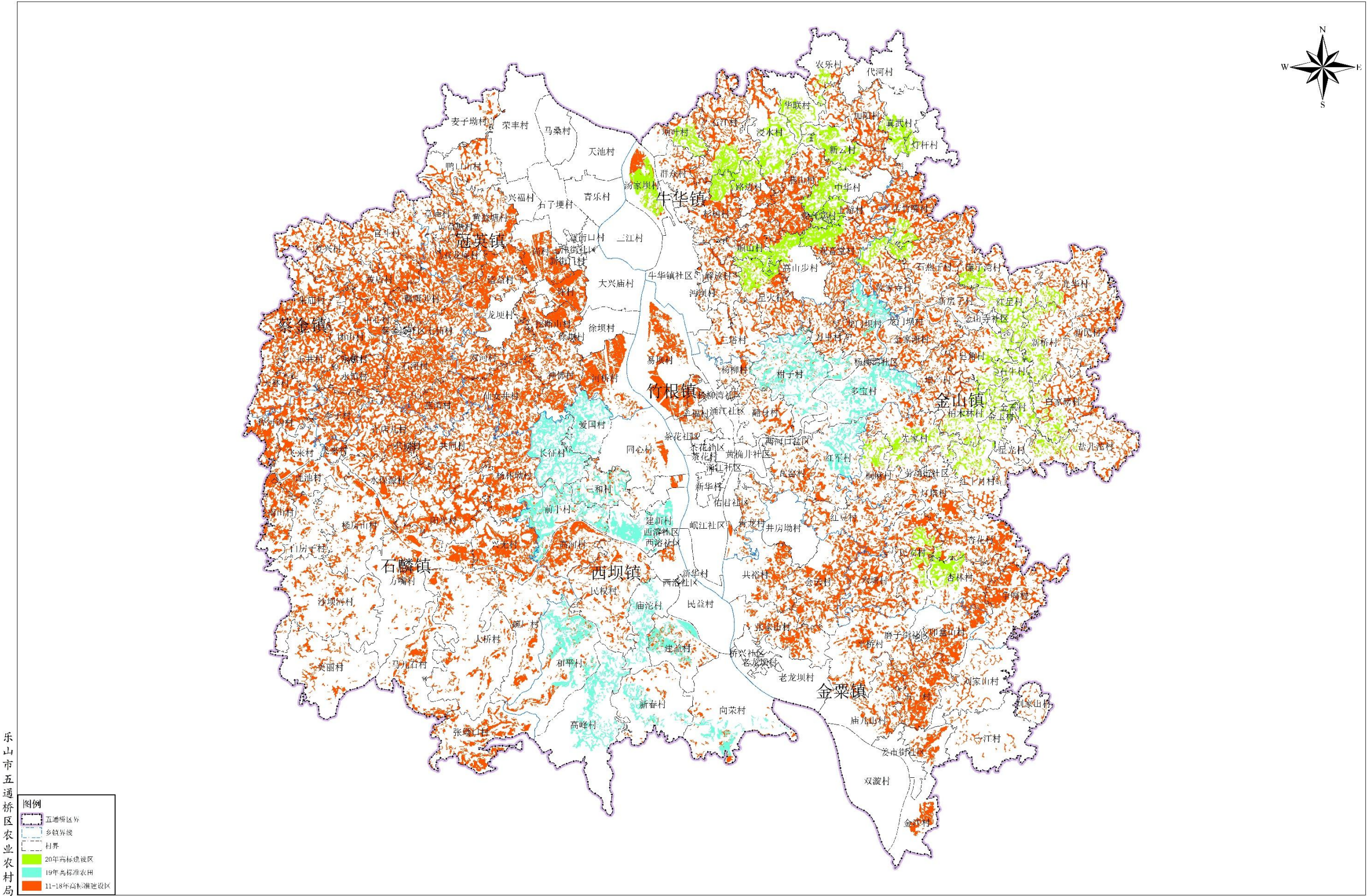
1:36,000

制图单位：四川科瑞远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制图时间：2023年8月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县域耕地分布图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县域高标准农田布局图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县域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即“两区”）分布图



制图单位：四川科瑞远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制图时间：2023年8月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县域永久基本农田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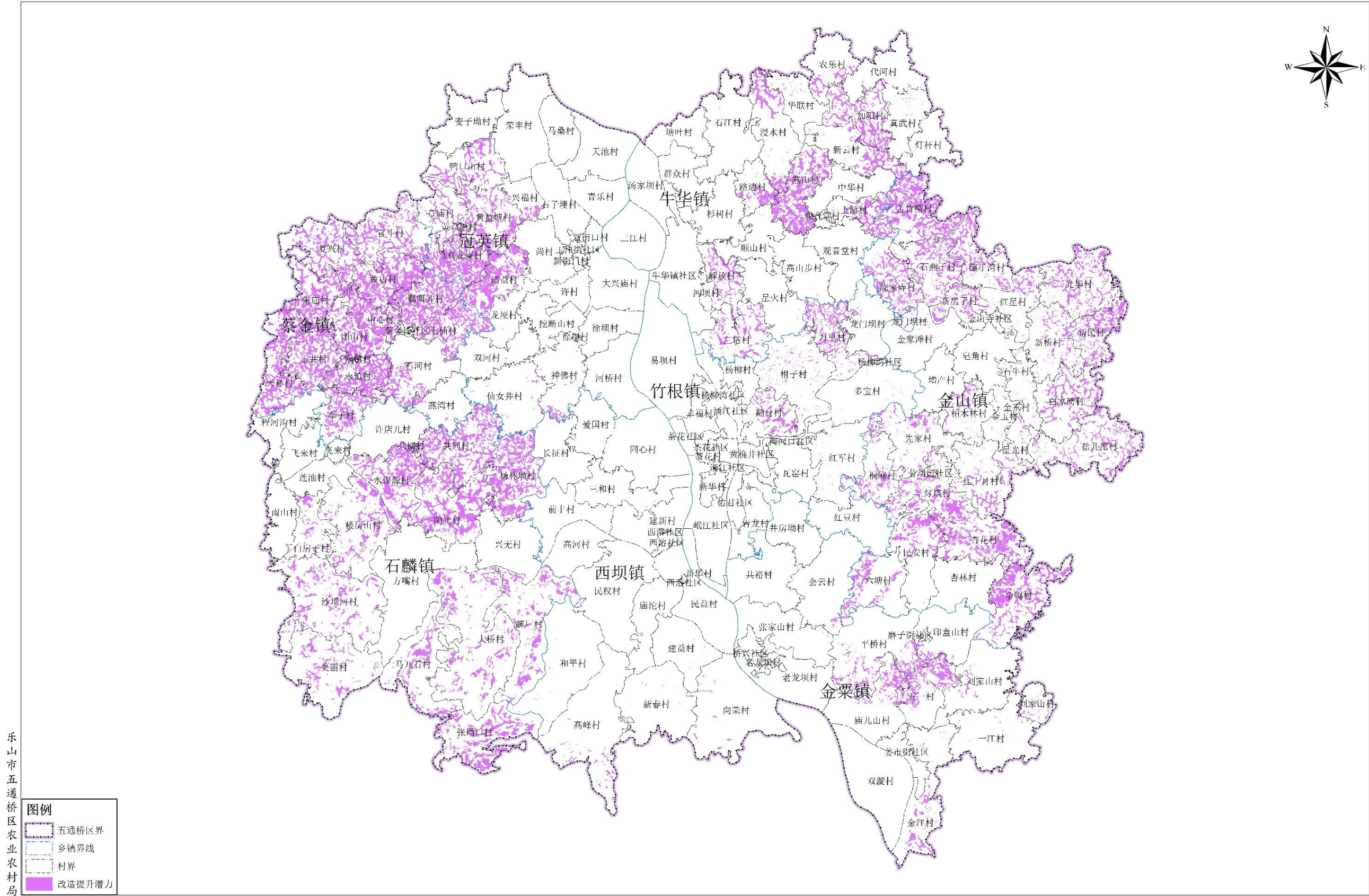
乐山市五通桥区农业农村局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36,000

制图单位：四川科瑞远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制图时间：2023年8月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县域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潜力分布图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县域高标准农田新建潜力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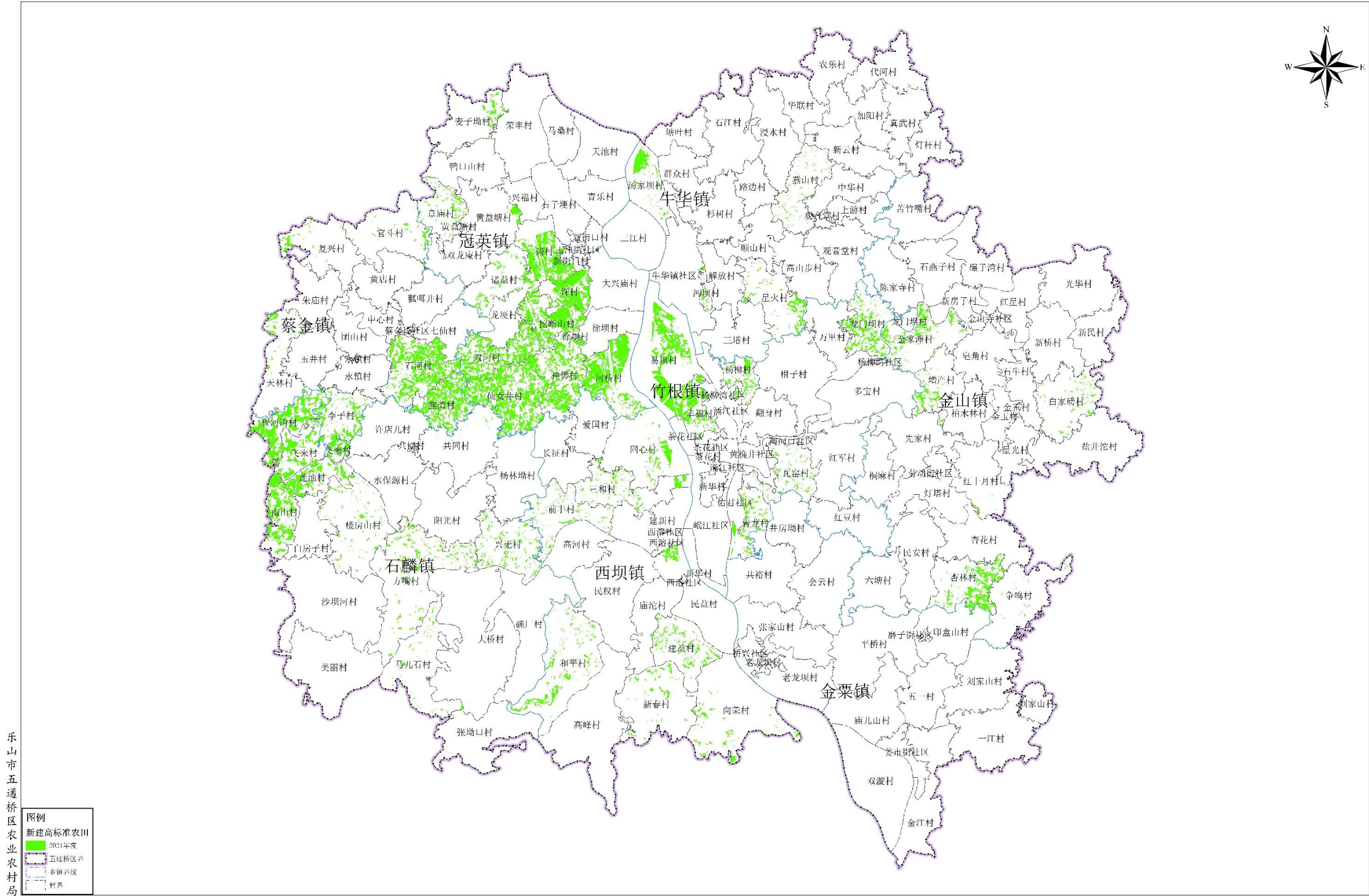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36,000

制图单位：四川科瑞远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制图时间：2023年8月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县域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布局图



乐山市五通桥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县域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布局图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乐山市五通桥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7 月 日印发
